

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中国煤炭运销协会 文件

中煤协会运行〔2023〕33号

关于召开 2024 年度全国煤炭交易会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，着力推动煤炭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，巩固互利共赢的战略性伙伴关系，搭建煤炭产供需交流合作平台，推动构建煤炭上下游行业企业建立协同发展机制，促进煤炭市场平稳健康运行。应河北省人民政府邀请，经研究，定于12月5日-8日召开2024年度全国煤炭交易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名称

2024 年度全国煤炭交易会

二、会议时间、地点

会议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5 日-8 日，12 月 4 日全天报到。

报到地点：南湖国际会展中心 C 区客房中心大堂（地址：河北省唐山市路南区学院南路增 299 号）。

会议地点：南湖国际会展中心 B 区宴会中心一层凤凰厅和二层济众厅（视频会议室）。

三、会议组织

主办单位：中国煤炭工业协会

承办单位：中国煤炭运销协会、唐山市人民政府

协办单位：开滦集团、唐山市曹妃甸区人民政府、河北港口集团

四、会议主题

“提升煤炭供给保障能力 奋力推进新时代煤炭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”。加强区域、行业、企业协作互动，聚焦 2024 年度煤炭中长期合同签订和产运需衔接，打造创新高效、互利共赢、开放共享的煤炭交易新平台，促进煤炭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。

五、会议内容

（一）开幕式。邀请国家有关部门、河北省人民政府和国家铁路集团、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、中国钢铁工业协会领导讲话，唐山市领导致辞，中国煤炭工业协会领导发表主旨演讲。

(二) 签约仪式。大型企业煤炭中长期合同签订。

(三) 煤炭经济运行分析会。邀请主要产煤省区政府部门和部分大型企业负责同志进行座谈交流。

(四) 平行论坛。邀请政府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举办多场论坛活动。

(五) 展览展示。组织主要产煤省区(市)、煤炭生产企业、消费企业、交易市场等单位举办展览展示和推介活动。

六、参会单位

本次会议邀请国家有关部门,省级煤炭行业管理部门,煤炭生产、运输(铁路局和港口)、销售、消费企业,以及相关行业协会、金融机构参加会议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(一) 交易会为企业自主交易创造条件,提供服务;不干预企业自主经营活动。

(二) 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,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。

(三) 为做好会务安排,请参会人员务必将参会回执(见附件)于11月27日前发至中国煤炭运销协会。

(四) 会议信息平台: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网、中国煤炭运销协会网、中国煤炭市场网。会议动态、会议指南请浏览 www.cctd.com.cn 或关注 CCTD 微信公众号。

(五) 联系方式

马丽娜：010-64464669-8003、15101514940

传 真：010-63703961

许文辉：010-64464669-8040、15300093733

传 真：010-63703961

吴丹萍：010-64277576-8008、13716870596

传 真：010-64469360

邮 箱：qgmtjyh@163.com

附件：2024 年度全国煤炭交易会参会回执



附件

2024 年度全国煤炭交易会参会回执

单位名称:				
联系人姓名		职 务		
电 话		移动电话		
传 真		电子邮箱		
参会人员				
姓 名	性 别	职 务	电 话	移动电话

注：请参会单位认真填写回执表，并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前回传回执表。

(信息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)

抄报：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国家能源局、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，中国
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

抄送：河北省人民政府，唐山市人民政府。

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综合部

2023年11月7日印发

共印1000份